

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市辅导备案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（以下简称“广东证监局”）报送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材料，现已收到广东证监局出具的《广东证监局辅导备案登记确认书》（〔2019〕004号），确认辅导备案日为2019年1月28日，目前公司正在接受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。

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月29日